

证券代码：839146

证券简称：盈博莱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海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李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

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李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根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根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李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李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李根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控股子公司总经理、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李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盈博莱”）总经理及董事职务。为确保浙江盈博莱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拟提名何兆炽为浙江盈博莱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推荐李根担任浙江盈博莱总经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盈博莱”）少数股东温州瓯江口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瓯江口集团”）签署的《关于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如浙江盈博莱未按期实现上市，则瓯江口集团有权要求公司收购瓯江口集团所持有浙江盈博莱的股权。针对该情形下公司可能存在的股权收购义务，公司以其所持有的浙江盈博莱 66.0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截至目前，浙江盈博莱注册资本已实缴到位，根据股东瓯江口集团的要求，公司拟与其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的董事。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议在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对所有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7 日